

427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710
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地址：73064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

承辦人：李俊逸

電話：(06)6357716#217

傳真：(06)6370452

電子信箱：fda83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700667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配合回收驗章國揚生技有限公司持有醫療器材許可證之「
“安可而”注射架（未滅菌）（衛部醫器輸壹字第015814號）」
醫療器材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7年4月24日衛授食字第10716027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“安可而”注射架（未滅菌）（衛部醫器輸壹字第015814號）」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7年4月24日以衛授食字第1070011404號公告註銷，爰啟動第三級回收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第80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「藥物回收處理辦法」之規定，配合廠商辦理藥物回收驗章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台南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大台南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簽

章

局長陳怡

裝

訂

線

107.5.4	收文
☐	☒
存查	轉知
PO	擬
5018	辦
0509	簽